证券代码: 870275 证券简称: 愉百家 主办券商: 诚通证券

愉百家(北京)商贸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 专项说明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 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公司2022年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 果进行了审计,并于2023年4月6日出具了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 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。根据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 14 号—— 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》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 定的要求,公司董事会出具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 明》。就董事会做出的《关于2022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, 相关事项说明如下:

一、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

如《审计报告》(中兴华审字(2023)第012667号)所述:我们提醒财务 报表使用者关注,如财务报表附注"二、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"之"2、持续经 营"所述,截止2022年12月31 日,愉百家累计未弥补亏损4,649,697.70 元, 愉百家股本 11,000,000.00 元, 未弥补亏损金额已超过愉百家股本总额的 三分之一。这些事项或情况,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愉百家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 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。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。

二、对于上述审计意见,监事会说明如下:

公司监事会认为: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基于谨慎性原 则,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无保留 意见审计报告, 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实际的财务状况, 但监事会认为公司未弥补

亏损 4,649,697.70 元,但最近两年都在盈利,可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。审计意见涉及事项不属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4 号》中规定的明显违反会计准则、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,对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。

三、消除该事项及影响的具体措施

控股股东将通过提供愉百家经营发展所需资金、提供优质的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;在延续愉百家原有主营业务基础上,借助其市场影响力,开拓公司的销售市场。从而改善愉百家的经营情况,提升盈利能力,进而提高愉百家的总体价值和市场竞争力。

- 1、监事会对于本次董事会出具的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无异议。
- 2、 本次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的内容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反应公司 实 际情况。
- 3、 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,解决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与问题,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。

愉百家(北京)商贸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4月6日